

华南农业大学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文件

林风〔2021〕11号

关于印发《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关于加强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教研室、教学实验中心、各单位：

《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关于加强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已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印发实施。

特此通知。



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办公室

2021年5月27日印发

关于加强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国家级一流 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文件精神，学院林学、园林、风景园林3个专业获批教育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为扎实推进新农科建设，做强一流本科专业，培养一流人才，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院特制订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意见。

一、成立一流专业建设领导小组

为扎实推进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学院成立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领导小组，负责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的整体规划、组织实施、监督管理。

组 长：张展基 彭昌操

副组长：林 同

成 员：陆永超 何 茜 黄 东 秦新生 高 伟

刘小蓓

下设3个专业建设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相应专业的建设，名单如下：

1. 风景园林专业建设工作小组

组 长：张展基

副组长：何 茜 高 伟

成 员：李 晖 古德泉 潘建非 余美萱 王 凌

2. 林学专业建设工作小组

组 长：彭昌操

副组长：秦新生

成 员：骈瑞琪 陈祖静 贾小容 林 娜 张卓欣

李雁群 陈晓胜

3. 园林专业建设工作小组

组 长：林 同

副组长：刘小蓓

成 员：翁殊斐 李 剑 冯志坚 刘海涛 冼丽铧

二、工作思路和目标

对标国家本科专业质量标准等规范要求，参考相关学校的专业认证标准，完成专业认证，通过教育部组织的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的验收。

三、工作内容

1. 新的人才培养方案的实施和落实

依据人才培养目标，深化专业建设内涵，对标国家本科教育质量标准，以适应社会对多样化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满足学生继续深造和就业的不同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不断完善并落实新的人才培养方案。

2. 新的教学大纲的建设

依据新的人才培养方案，撰写新的课程大纲、实验大纲和实习大纲。

3. 师资队伍建设

在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青年教师大赛）中获奖，获评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

4. 一流课程建设

以专业核心课程为重点，组建课程团队，积极申报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教学团队”、“教学成果奖”，在建设期内每个专业力争立项 2-3 门省级以上一流课程（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社会实践、虚拟仿真），组建 1-2 个课程团队，开出全英课程 2-3 门。

5. 一流教材建设

积极申报、主动参与省（部）级、国家级规划教材编写工作，每个专业至少获得一项省部级或以上规划教材立项。

6. 教学改革

加强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每个专业至少立项省级或以上教改项目、质量工程项目 3 项。

7. 一流基地建设

推进实习基地建设与课程建设深度融合，切实实现实习基地为本科实践教学服务。每个专业至少建设省级或以上本科实践教学基地 1 个。

8. 人才培养

学生发表论文（授权专利）10篇（项）以上，学生立项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项目15项，学生获省部级及以上学科竞赛15项。

四、建设周期

本次一流专业建设周期为2021-2023年，为期3年。

五、保障措施

学院拨付每个一流专业建设点8万元的经费支持。